

美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發文字號：美字第 10800033 號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及相關基金股東

主旨：通知 貴公司有關美盛全球系列基金股東年度大會通知

說明：

股東年度大會通知

1. 美盛全球系列基金將於 2019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11 時 30 分 (愛爾蘭時間) 舉行股東年度大會決議事項如下：

一般事項	
1.	在回顧本公司事務後，收受及審議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止之年度財務報告及董事會報告與稽核報告。
2.	同意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止年度帳目中所揭露之股息。
3.	同意重新委任本公司稽核。
4.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本公司稽核截至下一個股東年度大會時止期間之薪酬。
5.	再次選任 Jaspal Sagger 為本公司董事。
6.	再次選任 Victoria Rock 為本公司董事。

2. 檢附美盛全球系列基金發出之股東信函及股東年度大會通知暨委任表格。美盛投顧亦準備中譯文，檢附如后。

敬請 貴公司轉知所屬投資人，並依股東大會委託書附註之規定，完成委託書表格。經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須 **不遲於 2019 年 12 月 11 日上午 11 點 30 分 (愛爾**

蘭時間) 送達，並以下列方式收訖：電郵至 legg.mason@bnymellon.com、傳真至 +353 53 91 49710 或郵遞至：美盛全球系列基金，代收人 BNY Mellon Fund Services (Ireland) Designated Activity Company，地址為 One Dockland Central, Guild Stree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Centre, Dublin 1, Ireland，並註明收件人為 Colette Murphy。

3. 如貴公司為綜合/代名股東，在未經請示您所屬投資者的情況下，概無權投票。請在股東年度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內填上相關投資者投票「贊成」及/或「反對」的總數，以示您希望受委任代表 / 代表人如何投票。

4. 本公司亦將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 45 條，於境外基金觀測站辦理股東年度大會通知公告。

附件：

- 1、 股東年度大會通知書暨委任表格之原文與中譯文各一份。

謹鑑，

美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

總經理：王 心 如

